

〔明〕王

蓐

編集

冯惠民

点校

群书类编故事

书目文献出版社

群书类编故事

3037字彙（京）

群书类编故事

(京) 新登字189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群书类编故事 24卷 / (明)王蓐編集; 冯惠民点校。
北京: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3
ISBN 7-5013-0980-9

I. 群...

II. ①王...②冯...

III. 百科全书-中国-明代(1368~1644)

IV. Z224

群书类编故事

〔明〕王 蓐 編集

冯 惠 民 点校

书目文献出版社

(北京文津街七号)

北京朝阳区北苑印刷厂排版印刷

书目文献出版社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375印张 203千字

1993年2月北京第1版 1993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册

ISBN 7-5013-0980-9

G·254 定价: 7.00元

整 理 说 明

《群书类编故事》二十四卷，旧题四明王荳編集，泰和梁辇校正。阮元《四库未收书目提要》称“元王荳撰”，“事迹无考”；又云：“其书《明史·艺文志》及藏书家皆未著录。此本从明莫云卿家藏元刻影写”。由于该书流传不广，建国前商务印书馆曾受故宫博物院委托，收入《四部丛刊》中影印出版。这次整理时就是以该本为底本的。

陆心源《皕宋楼藏书志》卷六一“类书类三”，收录了《群书类编故事》序，并反驳了阮元的看法，对王氏的其人其事进行了考证，序称：

六经论孟诸书所载，皆圣贤格言彝训，昭如日星，学者所共讲习而知；至于诸子百家之书，幽深玄远，学者以为非所当习而未之究，故有平生未尝识其书而知其说者，自非老于学问，博洽雅闻，又孰能窥一二于其间哉！

肇庆太守四明王公博学好古，无书不览。公退之暇，手不释卷。尝采群书中古今事迹有关于世教、切于日用，至医药卜筮之验，仙方道术之妙，蛮夷出处之迹，大而天地之限量，微而草木鸟兽之化育，无不搜集；既分类书题，又注其说出某传某录。总若干类，编为一集，题曰群书类编故事。书成，出以示余，属余序其端。

观书中所载，有尝闻父师谈论而未知所考据者，若绘圻屋图、绿衣言事之类是也；有平昔所未闻，今见于

此书者，若愚公移山、三石见梦之类是也。其事浩瀚，其言简切，读之使人心胸开豁，如得膏粱之味，愈嗜而愈不厌。岂徒曰晚生后学阅此足以广闻见、长智识，虽士夫君子亦舒意解颜、谈而乐道也。公之用心，其开示后学之意深矣。在他人莅政之暇，食息不遑，奚暇留心于典籍哉？传曰：好学之心，老而笃于此，见公之志矣（下缺）。

该序残缺下半，撰者名氏及写序时间，我们已难知其详；但是，它不仅向读者交代了王氏的编辑意图和该书的内容特征，而且为我们考证成书时间提供了依据。

序中所云肇庆太守四明王公“公退之暇，手不释卷，尝采群书中古今事迹”，“编为一集，题曰群书类编故事。书成，出以示余，属余序其端。”这就是说，《群书类编故事》，始编于王氏任肇庆太守时，成书于王氏任肇庆太守时，王氏的友人某公，作序于成书之后，也在王氏任肇庆太守期间。这一结论，还可以从《明史》卷二八一“李骥传”中得到印证。

《明史》李传云，宣德五年“十一月，择廷臣二十五人为郡守，奉敕以行。骥授河南知府，肇庆则给事中王莅，……后皆以政绩著。”又云：“王莅，鄞人，起家举人。居肇庆九年，进秩二等，后徙知西安。”既然王氏在肇庆任职，有长达九年的时间，完全可以编成这部《类编故事》，而该书的刊刻也只能在宣德以后；而王氏自宣德五年始任太守之职，上至元朝灭亡已有六十余年，那么，《群书类编故事》，便不可能是“元人元刊本”了。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明史》中的王莅，原作王莹。中

华书局在整理《明史》时，根据《明史稿·李骥传》、《宣宗实录》宣德五年条以及《国榷》等，改王莹为王莅。《宁波府志》、《水东日记》，均作王莹，而不作王莅。这样看来，不仅《群书类编故事》一书的刊刻年代旧说有误，而且连编者的名讳也记载不一，难以确定了。

但是，王氏的事迹并非无考。综合各种记载，大致是：王氏字宗器，举人，曾任给事中。宣德五年十一月官肇庆太守，政绩卓著。后徙知西安。除所编《群书类编故事》外，尚喜言律诗，有《律诗类编》。

王氏的《群书类编故事》，是为“开示后学”而编辑的故事集，既可以使初学者“广闻见，长智识”，又可以供一般士人“舒意解颜，谈而乐道”，可以说是当时雅俗共赏的通俗读本。由于该书刊于明初，又取材广泛，涉及先秦诸子、历代史传，尤其是唐宋以来的笔记、小说，而这些故事本身，又首尾完俱，史料可信，保存了许多古籍的古本原貌，所以又是辑佚、校勘的重要依据，从而受到有关学者的重视。由于王氏把八百余则故事，依据故事的内容，分为十八类，所以，《群书类编故事》，又属于类书的范围。阮元称该书“仿朱胜非《五色线》之体，亦类书中之一格也”，正在于此。但《五色线》是否为朱胜非所撰，并无定论；而《五色线》“杂引诸小说新诞之语，或不记所出，割裂舛谬”（《四库全书总目》），又与《群书类编故事》的史料翔实、详注出处，不可同日而语。所以说，《群书类编故事》无论是对一般读者，还是对专业工作者，都是一种很有参考价值的书。

为此，我们在标点整理此书时，除必须更正者外，尽量

少改或不改原文，以存其真。现把我们的做法简述如下：

一、补足了原书的缺文：明刊本凡有缺文，均以□表示，计有十余处，二十余字。这次点校整理时，少数据所引原书补正，多数据《新编古今事文类聚》中的有关条目补正。如：

卷四“人物类”“飞龙之瑞”条，“竟为飞龙□□□是地立为兴庆宫……开元十年……改旧室为□□□”。据《类聚》前集卷二十，上册第二三五页补；

同上“友三伟人”条，“寇莱公左右天子却□□保社稷”。据《类聚》前集卷二十三，上册第二六七页补；

二、保留了原书中与今本不同的异文：

卷二“时令类”“不必避忌”条，“每人官舍，辄缮修馆宇，移阱改气，故犯妖禁，子孙三世为司隶”。其中“移阱改气”，较中华书局标点本《后汉书·郭镇传》所云“移穿改筑”于义为长。凡类此者均予保留。

三、改正了原书的个别疏误：

卷十一“仙佛类”“见怪不怪”条，“不可使用适越光定胡”，《类聚》前集卷四十八，上册第五〇二页作“不可使南适越北走胡”，据此改正。

卷十二“仙佛类”“水啮王季墓”条，“惠子曰滕文公卒”云云，据《吕氏春秋·开春论》删去“惠子曰”三字。这是删改原书文字的一个特例。“惠子”，《吕氏春秋》皆作“惠公”。至于因形近而误者，如且误且、然误状、闻误间、祠误词、背误皆等，则一律径改。不在此例。

此外，卷十八“人事类”“毁马杀车”条注所出为

“事见后汉周稚传”，当指《后汉书》卷五十三《周黄徐姜申屠列传》。周指周燮，所附冯良传有毁车杀马事，文字亦同。书中所注引书出处，每有讹误，凡无十分把握者，一律不改。

在整理点校过程中，尽管反复审核，疏误仍难避免，希望读者指教，以便再版时改正。

整理者

一九九二年十月

目 录

卷一	天文类	四十四		(1)
卷二	时令类	三十		(15)
卷三	地理类	三十		(26)
卷四	人物类	三十九		(36)
卷五	仕进类	四十		(50)
卷六	人伦类	四十六		(64)
卷七	人伦类	三十		(79)
卷八	人伦类	三十八		(92)
卷九	人伦类	四十一		(106)
卷十	仙佛类	二十七		(122)
卷十一	仙佛类	三十七		(132)
卷十二	仙佛类	三十六		(145)
卷十三	民业类	十五		(157)
卷十四	技艺类	四十七		(162)
卷十五	文学类	二十三		(179)
卷十六	性行类	二十四		(186)
卷十七	人事类	五十一		(194)
卷十八	人事类	三十七		(212)
卷十九	宫室类	十九		(226)
卷二十	器用类	三十		(232)
卷二十一	冠服类	二十		(243)
卷二十二	饮食类	三十一		(249)

卷二十三 花木类二十七 (259)

卷二十四 鸟兽类六十 (268)

(1)	二十四类天文	一卷
(21)	十三类时令	二卷
(30)	十三类地理	三卷
(38)	十三类人物	四卷
(50)	十四类文书	五卷
(64)	六十四类杂人	六卷
(78)	十三类杂人	七卷
(85)	八十三类杂人	八卷
(100)	一十四类杂人	九卷
(121)	十二类杂人	十卷
(132)	十三类杂人	十一卷
(141)	六十三类杂人	十二卷
(151)	五十五类杂人	十三卷
(162)	十三类杂人	十四卷
(170)	三十二类杂人	十五卷
(188)	四十二类杂人	十六卷
(191)	一十五类杂人	十七卷
(212)	十三类杂人	十八卷
(220)	九类杂人	十九卷
(232)	十三类杂人	二十卷
(242)	十二类杂人	二十一卷
(248)	一十三类杂人	二十二卷

卷一 天文类

盘古开辟

天地浑沌如鸡子，盘古生其中。万八千岁，天地开辟。阳清为天，阴浊为地。盘古在其中，一日九变，神于天，圣于地。天日高一丈，盘古日长一丈，如此万八千岁。天数极高，地数极深，盘古极长，后乃有三皇。数起于一，立于三，成于五，盛于七，处于九。故天去地九万里（徐整《三五历纪》）。

木公金母

木公亦云东王父，亦云东王公。盖青阳之气，万神之首也，亦号玉皇。君居于云房之间，以紫云为盖，青云为城，仙童侍立，玉女散香，真僚仙官皆禀其命焉。昔汉初小儿于道歌曰：“着青裙，入天门。揖金母，拜木公。”时人皆不识，惟张子房知之，乃往拜之曰：“此乃东王公之玉童也”（《太平广记》）。

杞人忧天

杞国有人忧天崩坠，身无所寄，废于寝食。又有忧彼之忧者晓之曰：“天积气耳，无处无形，奈何而崩坠乎？”其人曰：“天果积气，日月星宿不当坠也。”晓者曰：“日月星宿，亦积气中之有光辉者。正复使坠，亦岂能有中伤乎？”（《列子》）

张 温 问 天

吴使张温来聘，问秦宓曰“天有头乎？”宓曰：“有之。”温曰：“在何方？”宓曰：“《诗》云‘乃眷西顾’，以此推之，头在西方。”温曰：“天有耳乎？”宓曰：“天处高而听卑。《诗》云‘鹤鸣于九皋，声闻于天。’”温曰：“天有足乎？”宓曰：“《诗》云‘天步艰难’，若其无足，何以步之？”曰：“天有姓乎？”宓曰：“姓刘。”“何以然？”曰：“天子姓刘，以此知之”（《蜀志》）。

天 门 放 榜

范公仲淹倅陈州，时郡守母病，召道士奏章。道士秉简伏坛，终夜不动，试扪其軀则僵矣。五更，手足微动，良久，谓守曰：“夫人寿有六年，所苦勿虑。”守问：“今夕奏章何其久也？”曰：“方出天门，遇放明年进士春榜，观者骈道，以故稽留。”公问状元何姓，曰：“姓王，二名下一字黑涂，旁注一字，远不可辨。”既而郡守母病愈。明春，状元乃王拱寿，御笔改为拱辰。公始叹道士之通神（《括异志》）。

小 儿 论 日

孔子游，见小儿问辩，问其何故，一儿曰：“我以日始出去人近，日中时远。日初出天时如车轮，其中时如盘盂。此不为远者小而近者大乎？”一儿曰：“日初出，苍苍凉凉，及其中时如探汤。此不为近者热而远者凉乎？”孔子不能决。两小儿笑曰：“孰为汝多智乎？”（《列子》）

夸父逐日

夸父不量力，欲返日影逐之，于旻谷之际，渴欲得饮。赴河饮，渴不足，将走北，饮大泽。未至，道渴而死。弃其杖，膏肉所浸生邓林，弥广数千里（《列子》）。

问日远近

晋明帝幼儿聪哲，元帝爱之。适长安使来，帝因问之曰：“日与长安孰近？”对曰：“长安近，只见人从长安来，不闻人从日边来。”明日宴群臣，又问之。对曰：“日近。”帝失色曰：“何异昨日之言乎？”对曰：“举头见日，不见长安。”帝益奇之（《本纪》）。

嫦娥奔月

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嫦娥窃之以奔月；将往，筮之于有黄，有黄占之曰：“翩翩归妹，独将西行。逢天晦芒，毋惊毋恐，后且大昌。”嫦娥遂托身于月，是为蟾蜍（张衡《灵宪》）。

玉斧修月

唐太和中，郑仁本表弟尝与王秀才游嵩山，忽迷路，见一人方眠熟，呼之。其人枕襖而坐，曰：“君知月乃七宝合成乎？月势如丸，其影则日烁。其凹处也，常有八万三千户修之，予即其一。”因开襖，有斤凿数事，玉屑饭两裹，授二人曰：“分食此，虽不足长生，可一生无疾耳。”乃起与二人别，指一支径：“但由此，自合官道矣。”言已不见。

（《酉阳杂俎》）。

梯云取月

太和中，有周生者，有道术。中秋夜，与客会，月色方莹，谓坐客曰：“我能梯云取月，置之怀袂。”因取箸数百条，绳而驾之，曰：“我梯此取月。”俄以手举衣，怀中出月寸许，光色照烂，寒气入肌骨（《宣室志》）。

游广寒宫

开元中，明皇与申天师道士游都客，中秋夜游月中，过一大门，在玉光中见一大官府，榜曰广寒清虚之府，守门兵卫甚严。三人止其下，不得入。天师引明皇跃身起烟雾中，下视玉城嵯峨，若万顷琉璃之田。仙人、道士，乘云驾鹤，往来其间。寻步向前，觉翠色冷光，相射目眩，极寒而不可进；下见素娥十余人，皓衣乘白鸾，笑舞于广庭大桂树下，乐音嘈杂清丽。明皇归，编律音，制《霓裳羽衣舞曲》（《异闻录》）。

银桥升月宫

罗公远，鄂州人。开元中，中秋夜侍玄宗于宫中玩月，公远奏曰：“陛下莫要至月中看否？”乃取柱杖向空掷之，化为大桥，其色如银，请玄宗同登。约行数十里，精光夺目，寒气侵人，遂至大城阙。公远曰：“此月宫也。”见仙女数百，皆素练宽衣，舞于广庭。玄宗问曰：“此何曲也？”曰：“霓裳羽衣曲也。”玄宗密记其声调，遂回，却顾其桥，随步而灭。旦召伶官，依其声作《霓裳羽衣》之曲（《唐逸史》）。

月 宫 奏 乐

玄宗尝八月望夜与叶法喜同游月宫，聆月中奏乐，上问曲名。曰：“紫云曲也。”玄宗素晓音律，默记其声，归传其音，名之曰《霓裳羽衣曲》。月宫还，过潞州，城上俯视，城郭悄然，而月色如昼。法喜因请上以玉笛奏曲。时玉笛在寝殿中，法喜命人取之，旋顷而至。曲奏既竟，复以金钱投城中而还。旬余，潞州上八月望夜，有天乐临城，兼获金钱以进（《集异记》）。

乾 祐 看 月

翟乾祐，唐人，时元洲之南以水精为月，刻瑶为兔。乾祐与十许人玩月，或问月中果何所有，乾祐曰：“随我手看之，月规半圆，而琼楼玉宇满焉”（《拾遗记》）。

荧 惑 守 心

宋景公时荧惑在心，召子韦问焉。子韦曰：“祸当君。虽然，可移于宰相。”公曰：“宰相，所与治国家也。”曰：“移于民。”公曰：“民死，寡人将谁为君？”曰：“可移于岁。”公曰：“岁饥，民饿必死。为人君而杀其民，谁以我为君乎？”子韦曰：“君有至德之言三，天必三赏君，荧惑必徙三舍，行七星，星当一年，君延年二十一矣。”荧惑果徙三舍（《吕氏春秋传》）。

星 孛 于 辰

昭公十八年，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汉。申须曰：“彗所

以除旧布新也。今除于火，火出必布焉。诸侯其有火灾乎？”梓慎曰：“在宋、卫、陈、郑。”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用瓊珥玉瓚，郑必不火。”郑人请用之，子产不可，曰：“天道远，人道迩，非尔所及也。灶焉知天道？”遂不与，亦不火（《左传》）。

夜 观 星 象

刘向昼诵书传，夜观星宿，上奏冀消大异，又或劝郭林宗仕。对曰：“吾夜观乾象，昼察人事，天之所废不可支。”遂不应。

五 星 聚 奎

窦仪，宋为翰林学士。初，窦毅常于周显德中谓王徽之曰：“丁卯岁，五星聚于奎。自此，天下文明矣。”至乾德五年三月，五星如连珠，在降娄三次，果符其言（《宋史》）。

乘 槎 犯 牛 斗

旧说天河与海通。近世有人居海渚者，年年八月有浮槎去来，不失期。其人有奇志，立飞阁于槎上，多赍粮，乘槎而去。十余月，至一处，有城郭状，屋舍甚严，遥望宫中有织妇，见一丈夫牵牛，渚次饮之。牵牛人乃惊问曰：“何由至此？”此人为说来意，并问此是何处。答曰：“君还至蜀都，访严君平则知之。”竟不止岸，因还，如期，后至蜀问君平，曰：“某年某月，有客星犯牵牛宿。”计年月，正是此人到天河时也（张华《博物志》）。汉武帝令张骞使大夏，寻河源，乘槎经月，而至一处，见城郭如官府，室内有

一女织，又见一丈夫牵牛饮河。问云：“此是何处？”答曰：“可问严君平”（《荆楚岁时记》）。按：张华《博物志》即无张骞之名，而《张骞传》又无乘槎之说，宗懔作《荆楚岁时记》，未知何所据而云。

以 鹊 占 风

孝武坐未央前殿，天新雨，东方朔执戟在阶傍，屈指独语。上问之，对曰：“殿后柏树有鹊立枝上，东向而鸣。”视之，果然，问朔何以知之。对曰：“此以人事知之。风从东方来，鹊尾长，傍风则倾，背风则蹶，必当顺风而立，是以知也”（《朔传》）。

巽 二 起 风

萧至忠为晋州刺史，欲猎，有樵者于霍山见一长人，俄有虎、兕、鹿、豕、狐、兔，杂骈而至。长人曰：“余九冥使者，奉北帝命，萧君畋汝辈。若干合麋死，若干合箭死。”有老麋屈膝求救，使者曰：“东谷严四善课，试为求计。”群兽从行，樵者覘之。至深岩，有茅堂，黄冠一人。老麋哀请黄冠曰：“若令滕六降雪，巽二起风，即萧使君不出矣。”群兽散去。翌日未明，风雪大作竟日，萧果不出（《幽怪录》）。

对 十 八 姨

崔元微月夜见青衣女伴，曰杨氏、李氏、陶氏，又绯衣小女曰石醋，报封家十八姨来，言辞冷冷，有林下风，色皆殊绝，芳香袭人。醋曰：“女伴在苑中，每被恶风相挠，常求十八姨相庇处。士每岁旦作一幡，上图日月五星，立苑东，